

# 西安体育学院科研处文件

西体科〔2021〕 42 号

## 2021 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 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经研究,现将 2021 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资助范围

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1 年度项目指南》(附件),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,研究起始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。其中,重大项目资助经费 50 万元以内/项,研究时间一般为 3 年;重点项目资助经费为 20 万元/项,研究时间一般为 2—3 年;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 10 万元/项,研究时间一般为 1—2 年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 申请人应符合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。应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,能够

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

(二) 申请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(含)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不具备以上职称和学位条件的,须提供2名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(职务)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。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(三) 申请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,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的申请。

### 三、申报办法

(一) 系统申报。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“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(以下简称申报系统)在线进行。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,平台网页链接为:<http://www.ywky.edu.cn/>。请登录“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,选择“重大项目”、“重点项目”或“一般项目”项目类别进行申报。

(二) 提交材料。纸质版申请书(一式二份、A4纸双面打印)。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、提交、导出和打印申请书,学校不需要网上审核。电子版发送至科研处邮箱:[kyc@tea.xaipe.edu.cn](mailto:kyc@tea.xaipe.edu.cn)。

(三) 截止时间。即日起受理项目申报,系统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19日(周四),纸质材料集中受理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(周五)10:00-11:00,报送地点:行政楼303,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 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取消 3 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

(二) 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，项目申请书“正文”中“二、项目设计论证”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、单位等有关信息，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(三) 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请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(四) 项目立项名单拟于 2021 年 11 月公示。

申报系统技术支持：罗老师 13554039146

附件：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1 年度选题指南

(联系人：杨颖 联系方式：kyc@tea.xaipe.edu.cn)

